

聖室錄感

整屋李二曲先生原本

辛復元

辛復元事父小亭公、母陶孺人，克誠克敬，動無違禮，嘗曰：父母爲吾一身之天，吾一家之君，故孝爲百行之首。從來天地鬼神都擁護孝子；遠近賢愚都親近孝子；即賊盜禽獸昆蟲草木亦感孚孝子。人非空桑所生，請試捫心自想：赤子當日在父母前，是何心腸？今日在父母前，是何心腸？要使吾父母身安心安，當用何法？要使人人都愛親敬長，當用何法？便有一段生機，在在流貫，人可堯舜，世可唐虞。不然，何所容於天地之間？又著孝經翼，其略云：人子試想何如可以貽父母令名，不貽父母羞辱，則自家一念自不敢苟；一言自不敢苟；一事自不敢苟。然一念不敢苟；一言不敢苟；一事不敢苟，只可不貽父母羞辱者，欲貽父母令名，則不容不孳孳爲善，惟日不足矣！自家是禽獸，父母是禽獸的父母；自家是小人，父母是小人的父母；自家是庸人，父母是庸人的父母；自家是賢人，父母是賢人的父母；自家是聖人，父母是聖人的父母。猛然一醒，雖欲不學聖人

而爲人，必不忍矣！

此亦人子也，既能自盡子道，又立言垂訓，勉人以共盡子道。回視汝中孚之親存不知及時盡道，親沒不能感奮立身，賢不肖之相去為何如耶？定是空桑所生，非由離裏屬毛，否則有何顏面，視息人間？真所謂天地雖大，難容此身也。

曹真子

曹真子先生事親色養曲至，依依子舍，非大事未嘗輕離親側。嘗爲孝親說勉人曰：人子之身，生於父母，猶草木之生於根本，愛其枝葉而傷其根本，則枝葉枯矣！尙得爲愛乎？故人苟愛其身，則必愛其親矣。夫自頂至踵，皆父母精血遺也！故子身即親身，而愛其親者，則必愛其身矣。昔之言孝者曰：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。曾子有疾，啓手啓足，以免於毀傷爲幸。然所謂毀傷，非止於殘害之謂，一舉手而悖於理，傷其所受之手矣；一舉足而悖於理，傷其所受之足矣。由斯以推，目視非禮之色，傷所受之目矣；耳聽非禮之聲，傷所受之耳矣；口出非禮之言，傷所受之口矣；心懷非禮之念，傷所受之心矣。故曰：戰戰兢兢，如臨深淵，如履薄冰，言守身若斯之難也。故曰：不失其身而能事其親